

项目名称：2025 年绍兴市柯桥区越崎中学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

项目编号：绍柯采[2025]847 号

标段编号：01

报 价 文 件

投标人名称：绍兴传媒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

地 址：绍兴市越城区延安东路 508 号

日 期：2025 年 7 月 1 日



目 录

- 1. 开标一览表 (1)
- 2. 中小企业声明函.....



一、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

绍兴市柯桥区越崎中学、绍兴中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：

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，我们绍兴传媒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，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：如你方接受本投标，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的价格完成 2025 年绍兴市柯桥区越崎中学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【招标编号：绍柯采[2025]847 号】的实施。

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（单位均为人民币元）

服务类					
序号	服务内容	线路	人员数量	单价（元/人）	备注
1	2025 年绍兴市柯桥区越崎中学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	线路 1	按实际报名人数确定	7500 元/人	线路 1 最高报价不得超过 7800 元/人，否则作无效标处理。
		线路 2		11000 元/人	线路 2 最高报价不得超过 12000 元/人，否则作无效标处理。
		线路 3		5500 元/人	线路 3 最高报价不得超过 6500 元/人，否则作无效标处理。
		线路 4 至		3000 元/人	无须另行报价
		线路 6		2000 元/人	无须另行报价
				1000 元/人	无须另行报价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 日

注：上述人数暂定，按实际报名人数为准。

1、投标文件需按本表格式填写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

加条件，投标无效；。

2、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。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，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、服务，不得出现“0元”“免费赠送”等形式的无偿报价，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，投标无效；采购内容未包含在《开标一览表（报价表）》名称栏中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，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，投标无效。

3、特别提示：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，中标供应商名称、地址和中标金额，主要中标标的名称、服务范围、服务要求、服务时间、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。

4、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，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注：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绍兴市柯桥区越崎中学的 2025 年绍兴市柯桥区越崎中学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 年绍兴市柯桥区越崎中学教职工疗休养服务项目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绍兴传媒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099.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91.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电子签名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7 月 1 日